

##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25日书面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17年9月28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由监事会主席赖雪军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条件，监事会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逐项核查和谨慎论证后，认为公司满足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非公开发行的各项规定，符合非公开发行的各项资格和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已获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并根据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监事会同意公司将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451,721.49 万元（“人民币”，下同）调减为 411,519.37 万元，扣除城市快速配送网络项目原先拟使用的 40,202.12 万元募集资金。

基于上述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的调整

（一）调整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451,721.4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将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智能仓配一体化转运中心建设项目	197,283.92	13,601.69
1.1	-宁波转运中心建设项目	17,187.65	13,601.69
1.2	-其他转运中心建设项目	180,096.27	-
2	转运中心自动化升级项目	205,243.08	205,243.08
3	快递网络运能提升项目	125,510.00	123,104.00
4	供应链智能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69,661.00	69,570.60
5	城市快速配送网络项目	40,202.12	40,202.12
<b>合计</b>		<b>637,900.12</b>	<b>451,721.49</b>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二）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411,519.37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将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智能仓配一体化转运中心建设项目	197,283.92	13,601.69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1	-宁波转运中心建设项目	17,187.65	13,601.69
1.2	-其他转运中心建设项目	180,096.27	-
2	转运中心自动化升级项目	205,243.08	205,243.08
3	快递网络运能提升项目	125,510.00	123,104.00
4	供应链智能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69,661.00	69,570.60
合计		<b>597,698.00</b>	<b>411,519.37</b>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及本次公司对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调整，公司对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关于募集资金计划等内容进行修订，编制了《公司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公告》及《公司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本次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调整，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中关于募集资金金额等内容进行修订，编制了《公司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5、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本次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调整，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填补措施的有关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9 月 29 日